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魏懿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1
傳真：03-3367101
電子信箱：weii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300699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69912A00_ATTCH2.pdf、0069912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臺東縣103學年度第1學期「大專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愛心—安心就學獎學金實施要點」自103年10月1日起至103年10月31日止受理申請一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03年9月26日府教學字第10301921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臺東縣政府承辦人：王麗珊；電話：322002#2226。
- 三、檢附臺東縣政府原函影本及相關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



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030008112

主旨：函轉臺東縣103學年度第1學期「大專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愛心—安心就學獎學金實施要點」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第2層決行 一、經查本案申請資格為未享有公費之學生。 二、奉 核後，除刊登在本處獎學金專區網頁外，並掃描傳送學生總隊研究生中隊（一般生）公布同學知悉，亦請符合案內資格且有意申請之同學，於本（103）年10月22日前檢附相關證明表件送本處彙辦。	學生事務處 楊基成 技正 103/10/02 09:25
	學生事務處 曾憲樂 組長 103/10/02 10:16
如擬	學生事務處 林燦璋 學生事務長 103/10/02 11:19